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精创”、“公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四方精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40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8.76元。截至2015年5月22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1,529,5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7,470,500.00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25,000,000.00元，股本溢价人民币402,470,500.00元。

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5]G13800020368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4年4月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5年4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427,470,500.00元投入五个项目，分别为“银行软件技术服务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普惠金融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银行移动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公司承诺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银行软件技术服务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13,272.5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17.56
3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6,823.09
4	普惠金融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1,714.01
5	银行移动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5,519.85
合计		42,747.05

2、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2,747.05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基本实施完毕。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27,470,5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7,470,500.00
加：2015 年 5 月 22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利息收入	6,760,855.59
减：2015 年 5 月 22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手续费支出	80.24
减：划转至公司基本户永久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	6,760,775.35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 201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 201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修订。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深圳中心区支行”）、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宝安支行（以下简称“宝生村镇银行宝安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行深圳中心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60165215328；743265215616；757565216808；769265216912，公司在宝生村镇银行宝安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680210020000006927。募集资金已存放于公司为本次发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完成全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工作。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备注
中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60165215328	活期	-	已注销
中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43265215616	活期	-	已注销
中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57565216808	活期	-	已注销
中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69265216912	活期	-	已注销
宝生村镇银行宝安支行	680210020000006927	活期	-	已注销
合计			-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直接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银行软件技术服务交付中心建设项目”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52,755,099.5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银行软件技术服务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132,725,400.00	18,871,742.9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175,600.00	7,148,387.47
3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68,230,900.00	7,863,226.21
4	普惠金融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17,140,100.00	11,151,484.45
5	银行移动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55,198,500.00	7,720,258.46
合计		427,470,500.00	52,755,099.50

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5]G13800020379 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为 6,760,775.35 元，该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全部余额划转至公司基本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并已完成了全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工作，并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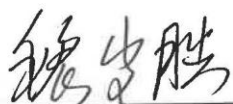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四方精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四方精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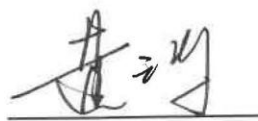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魏安胜



黄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0-12-31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470,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4,398.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27,470,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 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银行软件技术服务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2,725,400.00	132,725,400.00	2,334,398.52	132,725,400.00	100.00%	2020-06-30	25,932,166.62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175,600.00	54,175,600.00	-	54,175,60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否	68,230,900.00	68,230,900.00	-	68,230,900.00	100.00%	2018-12-31	26,036,387.46	否	否
普惠金融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117,140,100.00	117,140,100.00	-	117,140,100.00	100.00%	2018-06-30	19,113,899.58	是	否
银行移动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否	55,198,500.00	55,198,500.00	-	55,198,500.00	100.00%	2017-12-31	14,997,092.7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7,470,500.00	427,470,500.00	2,334,398.52	427,470,500.00	100.00%		86,079,546.43	-	-
超募资金投向										
偿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427,470,500.00	427,470,500.00	2,334,398.52	427,470,500.00	100.00%	-	86,079,546.4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1、“银行软件技术服务交付中心建设”项目主要是面向银行业提供 IT 技术开发和服务，潜在客户主要为大中型银行。该项目近年的客户数量和业务规模未能实现有效突破，一定程度限制了该业务的拓展速度，导致该项目实现效益低于预期实现效益。 2、“研发中心建设”为非生产性项目，项目建成后将与其他募投项目相结合共同完善公司的研发体系；不直接对外销售，不直接产生利润，未承诺效益，因此未单独核算。 3、“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项目具有研发时间长、效益回报周期长等特点，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该业务的拓展速度。同时，银行在该领域的需求随着金融 IT 技术的发展而发生变化，从大型主机转向自主可控的分布式架构，项目未实现承诺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5 年 7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 [2015]G13800020379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2,755,099.50 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为 6,760,775.35 元,该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结余募集资金余额已经公司履行决策程序后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